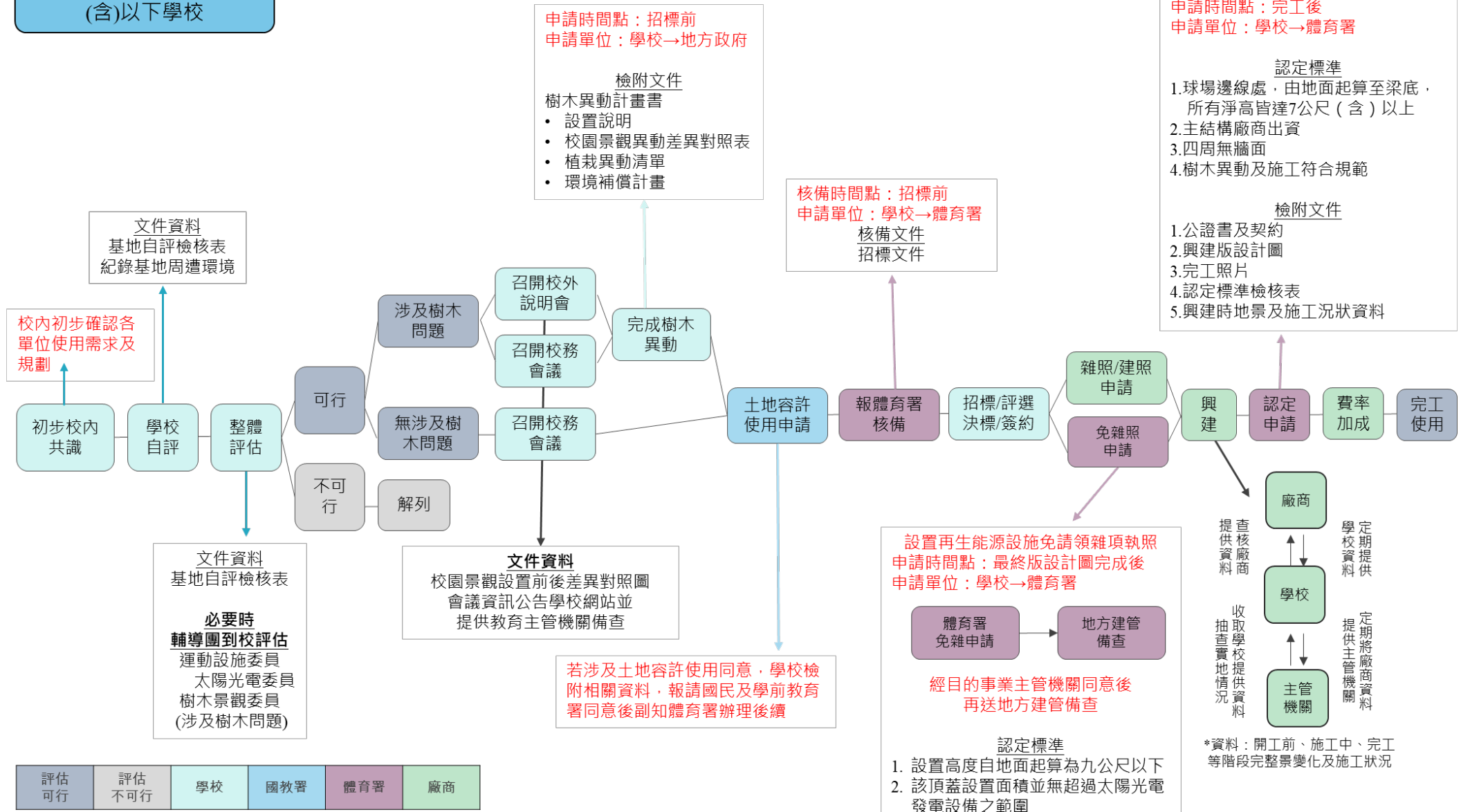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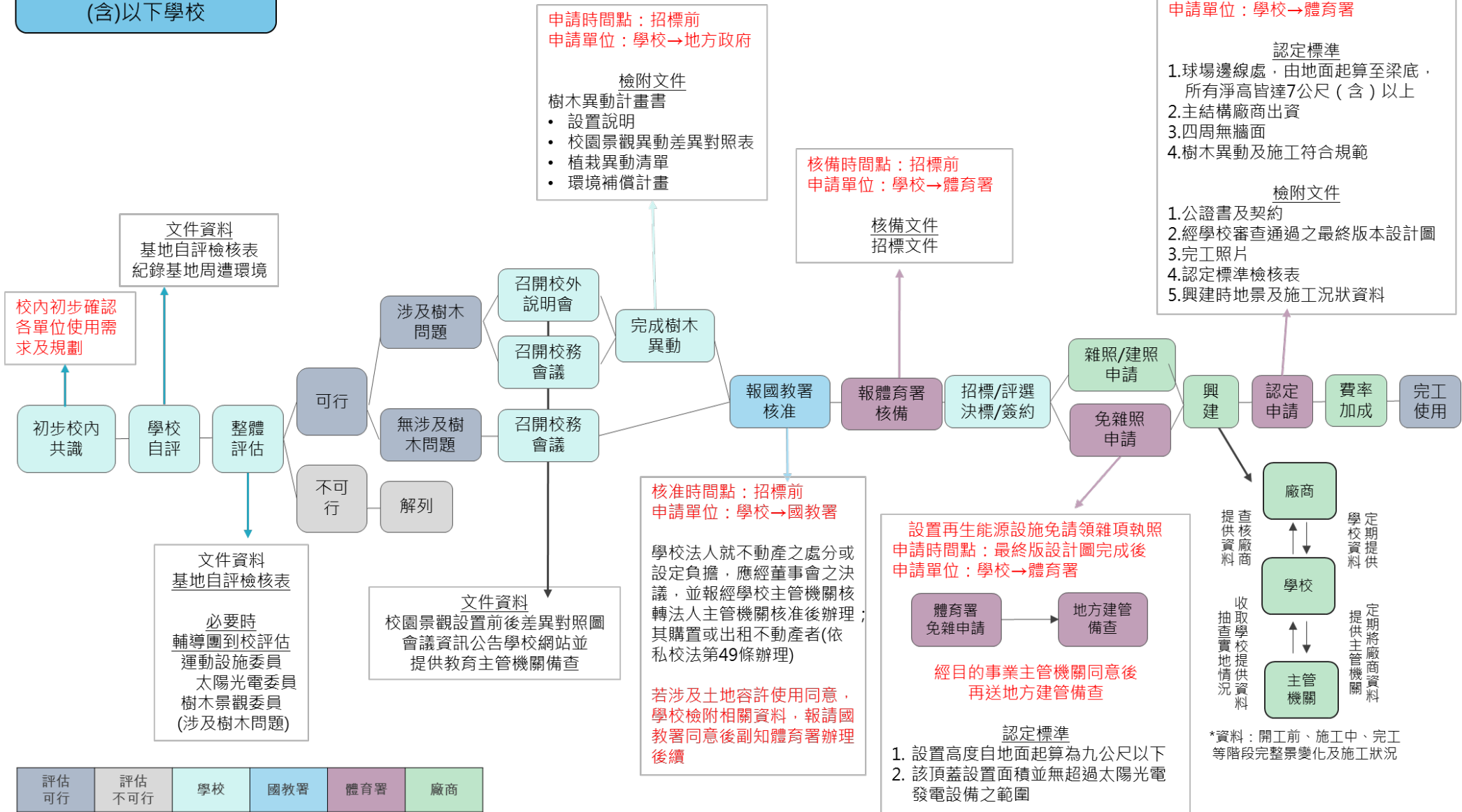


教育部所屬國立高中職
(含)以下學校



教育部所屬私立高中職
(含)以下學校



評估 可行	評估 不可行	學校	國教署	體育署	廠商
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	-----	-----	----

若有不當或未經教育主管機關同意而改變校園景觀之情事，教育主管機關得不同意認定符合太陽能光電球場

申請時間點：完工後
申請單位：學校→體育署

- 認定標準
1. 球場邊線處，由地面起算至梁底，所有淨高皆達7公尺（含）以上
 2. 主結構廠商出資
 3. 四周無牆面
 4. 樹木異動及施工符合規範

- 檢附文件
1. 公證書及契約
 2. 經學校審查通過之最終版本設計圖
 3. 完工照片
 4. 認定標準檢核表
 5. 興建時地景及施工狀況資料

核准時間點：招標前
申請單位：學校→國教署

學校法人就不動產之處分或設定負擔，應經董事會之決議，並報經學校主管機關核轉法人主管機關核准後辦理；其購置或出租不動產者(依私校法第49條辦理)

若涉及土地容許使用同意，學校檢附相關資料，報請國教署同意後副知體育署辦理後續

設置再生能源設施免請領雜項執照
申請時間點：最終版設計圖完成後
申請單位：學校→體育署

體育署免雜申請 → 地方建管備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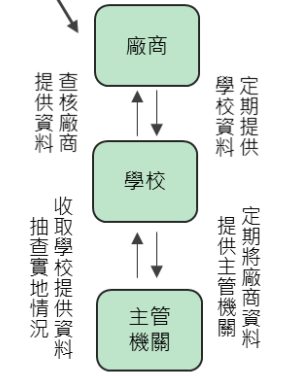
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同意後再送地方建管備查

認定標準

1. 設置高度自地面起算為九公尺以下
2. 該頂蓋設置面積並無超過太陽光電發電設備之範圍

檢附文件

1. 最終版設計圖
2. 契約文件



*資料：開工前、施工中、完工等階段完整景變化及施工狀況